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部门（单位）名称		库尔勒市信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241.74	241.74	0.00	
受理、交办信访事项	健全及时就地解决问题机制，落实领导责任制度、联席会议制度	184.71	184.71	0.00	
指导各单位信访工作	用于日常办公费、工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17.20	17.20	0.00	
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职工干部营造良好的工作生活氛围，解决干部后顾之忧，增强队伍凝聚力	0.83	0.83	0.00	
“访惠聚”工作队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组织各项慰问和文体活动，提高居民文化生活水平	15.00	15.00	0.00	
临时性应急劝返项目	对突发性的进京赴乌信访行为及时予以劝返产生的车旅、住宿等经费	5.00	5.00	0.00	
信访局大楼日常物业水电费用	保障信访接待大厅及办公用水电暖等正常运行经费	15.00	15.00	0.00	
聘请法律顾问项目	聘请兼职律师2人负责法律咨询业务	1.00	1.00	0.00	
长期驻乌劝返工作人员补贴项目	保障驻京驻乌人员人员差旅费，更好保障单位信访工作顺利开	3.00	3.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保障信访局在职人员16人的正常工资、社保、办公、生活秩序； 目标2：健全及时就地解决问题机制，落实领导责任制度、联席会议制度、接访下访制度、首办责任制、领导包案制度。 目标3：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推行律师参与信访接待，依法维护信访秩序。 目标4：推动基础业务规范化，增强程序意识、权限意识、时限意识、责任意识。 目标5：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目标6：着力开展信访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有序开展，为我市和谐稳定做好基础铺垫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履职干部人数	16人	
			信访办公楼面积	2340㎡	
			长期驻京驻乌人数	2人	
			驻派工作队数量	1个	
			临时性应急劝返人数	≥10人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信访诉求处理率	=100%	
			聘请法律顾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开展及时率	=100%	
			信访诉求处理及时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12.67万元	
			派遣工作队成本	≤15万元	
			信访大楼运转成本	≤64.08元/平方米	
			长期驻京驻乌人员差旅费	≤3万元	
临时性应急劝返成本	≤0.5万元/人				
法律顾问人均平清成本	≤0.5万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正常上访程序意识、权限意识	有效		
		提升群众信访与法律意识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群众上访程序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满意度	≥95%		